

# 用电管理规定

为确保展会或活动的用电安全，本场馆特制定本规定，主办单位和其展会或活动参与者等利益相关方应认真阅读，并共同遵守。

## 一、人员要求

现场所有工作人员必须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用电的规定，电气施工人员须持有有效电工操作证。

## 二、相关规定

(一) 选用的电气材料和设施设备须符合国家的产品质量标准和消防安全要求。

(二) 申请用电量时必须考虑“最大容量+宽裕量”，保证电气线路、电气设备不过载、不发热，确保安全运行。

(三) 申请配电箱后，使用前必须检查，确保设有漏电保护器。

(四) 在通电前必须做好安全检查工作。

1、所用的电气材料必须配备充足的安全载流量。

2、所用的导线材料应使用双层护套铜芯线、电缆线，导线截面必须 $\geq 1.5$ 毫米。严禁使用无护套单线、双绞线、铝芯线。配线应采用：线电压采用三相五线方式（ $L_1$ 、 $L_2$ 、 $L_3$ 、N、PE）；相电压采用单相三线方式（L、N、PE）。

3、所用的电气金属构架、金属外壳必须可靠接地。电气线路穿越走道时必须有过桥板进行保护，不得随意敷设在道路、地坪及通道上。导线支路连接时不得采用绝缘胶布直接包扎，必须采用绝缘瓷、塑接头连接，再做好绝缘保护措施。

4、使用的移动电动工具，必须符合“低规”要求；施工用临时电源线必须采用带护套铜芯软线，中间不得有接头；严禁将导线直

接接入插座内，必须采用插头连接。

5、室外的电器照明设备都应采用防潮型，须落实防潮、防雨、防风等安全措施。

（五）碘钨灯等高温灯具及霓虹灯不得擅自安装，必须经有关部门检查合格后，方可使用。

（六）禁止使用大功率电热设备（如电水壶、电炉等）。

### 三、供电与断电

#### （一）供电

1、在搭建前，主办单位应将用电申请、用电负荷及配电箱分布点位图报本场馆审核。在搭建过程中以及施工完毕，主办单位应对电气材料和设施设备的使用和安装进行仔细排查，确保用电安全。

2、在展会或活动期间，本场馆将按照与主办单位约定的时间点进行供电。在该时间点的前两个小时，本场馆将进行广播通知，告知供电的时点以及相关的安全注意事项。主办单位和其展会或活动参与者等利益相关方应在此时间段内进行自查，确保用电安全。

3、若需24小时不间断供电时，主办单位应向本场馆提交书面申请。正常供电后，若无特殊原因，本场馆一般不会切断全场电源。

#### （二）断电

1、在闭馆期间，主办单位和其展会或活动参与者等利益相关方应切断租赁区域内的所有展位上的电源；若有未切断电源的展位，本场馆将关闭该展位电源总闸，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主办单位承担。次日开馆再使用时，由主办单位和其展会或活动参与者等利益相关方自行负责恢复电力供应。

2、在撤场期间，本场馆将按照与主办单位书面约定的断电时间、断电范围以及保留供电的区域和保留时间等要求执行。对于断

电后再提出供电要求的，本场馆将根据现场情况进行酌情处理。若现场不再具备供电条件的，本场馆有权拒绝。

#### 四、其他

（一）在搭建前，主办单位和其展会或活动参与者等利益相关方应将用电负责人、现场施工电工及其操作证复印件等报本场馆，必要时还须提供现场施工电工的操作证原件。

（二）在搭建和展会或活动期间，主办单位应配合本场馆开展用电安全巡查，必要时应安排值班电工。

（三）对违规用电或存在用电安全隐患的，且不按本场馆要求整改的，本场馆有权断电。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主办单位承担。

（四）因主办单位和其展会或活动参与者等利益相关方违规用电而发生事故的，一切责任均由主办单位承担。